



北京舞蹈学院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ZTXY-2021-F22326)

采 购 人：北京舞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3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第六章 采购需求	91
第七章 评标标准	108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受北京舞蹈学院委托，对“北京舞蹈学院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项目所需的下述全部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编号：ZTXY-2021-F22326

二、招标范围和预算金额：

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万元）	是否进口
北京舞蹈学院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1项	62.2	否

三、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如需招标文件附件格式电子版（不含采购需求），每份50元。招标文件及电子版售后不退。

四、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21年6月21日起至2021年6月28日止（节假日休息），每天8:30-16:30（北京时间）。

（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03室（网上报名，邮件获取）。

（三）获取方式：邮件获取或现场获取（鉴于疫情，建议邮件获取）。

邮件获取方式：

1. 潜在投标人从“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下载电子版报名登记表，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将填写好的报名登记表和支付标书款凭证发至邮箱 baoming_ztxy100@163.com，以实际到账为准，逾期恕不接受。发出邮件后请打电话13693133457（王文姣）确认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是否收到邮件。

2. 招标文件付款方式：公对公转账。

（1）收款账户：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2) 汇款需备注本项目招标编号。

五、投标时间：2021年7月12日下午13:30—14: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年7月12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

七、投标、开标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层1115室。

八、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我公司联系（请以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采购人：北京舞蹈学院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寺路1号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010-68936112

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邮政编码：100022

联 系 人：王文姣、王师安、于海龙、鲁智慧

电 话：010-51908151

传 真：010-51909075

电子邮箱：xinyuan0500@163.com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1. 本项目采购人：本招标文件《第一章》中所示采购人。

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3. 采购服务：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所有相关服务。

4.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5. 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6.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4) 已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7. 如第一章《投标邀请》中允许联合体采购，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

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采取其他手段谋取中标。一经发现，其投标人资格将被取消。

10.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11. 投标人不得实施下列法律禁止的行为，情节严重的，由有权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6)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7)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谋取中标的；
- (8)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9)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10) 非法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11)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2)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3)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二) 资金来源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已落实）。

(三)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投标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四) 适用法律

本次采购属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构成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共分为七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采购需求

第七章 评标标准

2. 投标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

(二) 招标文件复核

投标人必须检查招标文件的页数，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必须立即通知采购人，以便及时纠正上述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包括投标须知、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能完全满足本招标文件的要求，责任由投标人自负。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投标语言的使用

1. 投标人可以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服务项目进行投标，也可以只对其中一包或者几包服务进行投标，但不得将一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拆开投标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文件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如未规定，以中文为准。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响应内容应附有“投标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构成

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幅面装订（须以左侧胶装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内容。

2. 所有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的）**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4.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报价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分项报价说明表（附件3）上标明投标有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3.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当在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以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

的或者可以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其**投标无效**。

4.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5. 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四)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当提供《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1) 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如为电汇，需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2) 投标保证金须以分包为单位分别电汇（不能将几个分包的投标保证金合并在一起，一笔电汇）。

(3) 投标保证金如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须为以下三家规定的试点机构出具。

①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00号光耀东方写字楼9层

联系人：边志伟

手机：13810789199

联系电话：010-88822573

传真：010-68437040/68472315

电子邮箱：bianzw@guaranty.com.cn

②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一号长安兴融中心四号楼三层

联系人：杨阳 陈浩然

手机：13488752033 18910210850

联系电话：58528750 58528760

传真：58528757

电子邮箱：yangyang@scdb.com.cn; chenhaoran@scdb.com.cn

③中关村担保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12号天作国际大厦 A 座28层

联系人：李玉春

手机：13910831169

联系电话：59705232

传真：59705606

电子邮箱：li_yuchu@126.com

4. 投标保证金票据的出票单位应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本身，接受单位为“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5.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8. 投标保证金将以非现金方式退还，以支票形式办理退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须持中标通知书

或未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投标保证金单位的财务部门开具的收据。

9. 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同时将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五）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撤销，但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版 1 份【U 盘或光盘，加盖公章并签字人签字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1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2.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

3. 授权代表须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请按照《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7-3

格式填写），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为无效修改。

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应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未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3.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投标地址。

（2）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和“在_____（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4.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5.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地址：_____
	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6.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加写标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二）投标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投标地址，并在现场领取签收回执。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4.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进行组建，评标委员会负责整个项目的评标工作。

（三）投标文件的审查与澄清

1. 投标文件的审查。

（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①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

②截止时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

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于评审现场查询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时间按处罚结果执行，但不受区域限制（财库〔2015〕150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相关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2）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在评标期间，发现以下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①当投标文件中出现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的情况；

②投标文件中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③某一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况。

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仅对评委要求澄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澄清形式为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澄清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规定修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对投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四)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于关键条款，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适用法律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 比较与评价

1. 经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七章。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 废标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①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③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④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1. 开标之后，至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止，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非法干预、影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确定中标

(一)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二) 确定中标人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

(三) 中标通知书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公告。

2. 中标通知书是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按放弃中标处理，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上述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五)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在签订合同后以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方式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详见《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六) 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者评审有关人员披露。

(七) 腐败和欺诈行为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中标人在本次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1) “腐败行为”是指在采购过程中或者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通过提供或者变相提供、接受或者变相接受、索取或者变相索取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2) “欺诈行为”是指中标人在采购过程或者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恶意串通、虚构事实，损害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权益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后恶意串通投标，人为地使投标丧失公平竞争性，扰乱招投标公平竞争秩序的行为。

2. 在采购过程或者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发现被推荐的中标人在本采购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应当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解除已经签订的采购合同。

(八) 询问、质疑

1. 询问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2) 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投标人可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备注：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①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③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投标人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

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如质疑答复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

3. 投标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 投标人进行质疑时，应当书面提交质疑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word版）。

5.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该日期为书面送达到我公司项目负责人的日期）。

6.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备注：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8.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9. 投标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10. 质疑投标人进行虚假、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向财政主管部门进行汇报。

11. 接收询问、质疑函联系人为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联系人，联系电话为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联系人的联系电话，地址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地址。

(九) 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1. 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为支票、汇票或现金等。

3.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差额累计法计算，下浮20%）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50000	0.05%	0.05%	0.05%

以中标金额为一个亿的服务举例，收费金额= $[100 \times 1.5\% + (500-100) \times 0.8\% + (1000-500)$

$\times 0.45\% + (5000-1000) \times 0.25\% + (10000-5000) \times 0.1\%] \times 0.8 = (1.5 + 3.2 + 2.25 + 10 + 5) \times$

$0.8 = 17.56$ 万元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资料表是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当以本资料表为准。

本资料表中（含技术附件）加“*”号的条目为强制性要求。“*”号条目内容若有缺失或者无效，将导致投标视为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该“*”若加在标题处，则该标题下所有涵盖内容均为强制性要求，若加在正文段落处，则该段内容为强制性要求。

招标文件带有“*”符号的条款均为重要技术指标及商务条款，对这些主要技术指标及商务条款的任何偏离将视为**无效投标**。

条款号			内 容
章	节	条	
二	一	(一) 6	满足以下条件的投标人是合格的投标人，可以参加本次投标：
		(一) 6(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二十二条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一) 6(2)	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之外。
		(一) 6(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一) 6(4)	已在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一)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一) 10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一) 11	<p>投标人不得实施下列法律禁止的行为，情节严重的，由有权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p> <p>(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p> <p>(2)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p> <p>(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的；</p> <p>(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p> <p>(5)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p> <p>(6)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p> <p>(7)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谋取中标的；</p> <p>(8)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9)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p> <p>(10) 非法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p> <p>(11)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p> <p>(12)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p> <p>(13)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p>
二	三	(二) 1	<p>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幅面装订（须以左侧胶装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文件《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内容。</p>

	(二) 2	所有投标人的 资格证明文件（招标文件要求的） 均应当为合法、有效文件，否则将被按 无效投标处理 。
	(二) 3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二) 4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按 无效投标处理 。
	(三) 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采购是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包括购买、租赁、委托、雇用等。
	(三) 3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当在开标一览表中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以选择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者可以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导致其 投标无效 。
	(三) 4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四) 1	投标人应提供项目 预算金额的2% 作为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四)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支票、汇票、电汇、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它非现金方式。
	(四) 3(1)	投标保证金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如为电汇，需在电汇说明中写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五) 1	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 <u>90</u>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视为 <u>无效投标处理</u> 。
		(六)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开标一览表》1 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版 1 份【 U 盘或光盘，加盖公章并签字人签字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电子版（Word 格式）各1份 】，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六) 6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 <u>无效投标处理</u> 。
二	四	(一) 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应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其 <u>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u> 。
		(一) 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未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其 <u>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u> 。
二	五	(一)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 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四) 3	<p>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u>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u></p> <p>(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p> <p>(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p> <p>(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p> <p>(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五) 3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u>投标无效</u>：</p> <p>(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五) 4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p> <p>①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p> <p>②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③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p> <p>④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p>

二	六	(一)	<p>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p> <p>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p>
		(四) 1	<p>中标人应当自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u>30</u>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否则按放弃中标处理，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p>
		(八) 1	<p>询问</p> <p>(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如询问的内容涉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商业秘密的，不在答复范围之内。</p> <p>(2) 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投标人可向采购人提出。</p>
		(八) 2 (1)	<p>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九) 1	<p>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九) 2	<p>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办法和标准按照投标人须知第六节（九）条执行，向中标人收取。</p>
		其他	<p>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p>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北京舞蹈学院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买 方：北京舞蹈学院

卖 方：

签署日期：2021年 月 日

合同书

_____ (买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 _____ (软件名称) 经 (招标采购单位) 以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_____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经采购人确认 _____ (卖方)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含：合同一般条款、合同特殊条款）：
- b. 中标通知书
- c. 合同补充协议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软件和数量： _____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大写： _____ 。以上总额包含卖方向买方开具发票的有关税费。

分项价格： _____

4、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后，卖方付给买方项目金额5%即人民币¥ _____ (大写： _____) 作为履约保证金；

(2) 收到履约质保金后30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卖方中标金额50%即人民币¥ _____ (大写： _____) 款项；

(3) 项目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50%尾款即人民币¥ _____ (大写： _____) ；

(4) 本项目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买方无息退还卖方5%质量保证金。

(5) 支付形式： 支票 电汇

(6) 卖方的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7) 买方的信息如下：

单位全称：北京舞蹈学院
办公电话：68937052
发票寄送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万寿寺路1号网络信息中心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0078506
地址、电话（发票信息）：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学院南路19号 68935962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白石桥支行
银行账号：01090318400120111007626

(8) 付款说明：买方支付相应款项前，需收到卖方开具的合法等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买方可以根据收到发票时间顺延付款时间。因疫情等不可控因素，买方可以与卖方友好协商，顺延付款时间。

5、本合同软件产品的交货时间、运行、调试地点及质量保证期

5.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

5.2 运行、调试交货地点：

北京舞蹈学院

5.3 质量保证期：

系统上线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北京舞蹈学院

名 称：(印章)

2021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寿寺路1号

邮政编码：100081

电 话：68937052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白石桥支行

帐 号：01090318400120111007626

卖 方：_____

名 称：(印章)

2021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开户行号：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总金额;

1.3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软件开发、安装、集成、技术协助、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1.4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5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软件产品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6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软件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7 “初验”系指卖方按投标文件及协议约定的时间,完成软件开发工作,向买方提交完整的验收报告及相关文档,由买方组织进行的验收;

1.8 “试运行”系指卖方按照买方要求的时间完成系统上线并连续无重大故障运行的一段期限(买方规定)。在试运行期内,该系统所包含的全部业务办理和业务数据实际运行,以检查和验证该系统的可用性和可靠性。如出现重大故障,则试运行期从故障排除之日起重新计算。重大故障系指因卖方原因(包括本次招标所开发的软件的原因)致使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实施与服务要求”中所规定的功能目标未能达到,本系统不能稳定运行;

1.9 “终验”系指卖方提供的系统试运行期满合格,具备正式验收条件,卖方向买方提出终验申请,买方审查同意后向卖方发出终验通知书,卖方在终验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向买方提供相关文档并配合买方进行现场正式验收,经买方确认终验合格后,即为该项目完工,进入质量保证期;

1.10 “天”指日历天数。

2. 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本项目招标活动;

2.2 本合同条款是中标方签订最终合同的依据,而不代表最终合同。中标后双方依据本合同条款另行签订最终合同。

3. 原产地

3.1 原产地系指软件的来源地;

3.2 软件的原产地有别于卖方的国籍。

4. 技术规格和标准

4.1 本合同项下的软件和服务的技术要求应与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标准相一致。若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其国家颁布的相应标准、规范；

5. 知识产权

5.1 合同执行期和项目建成后，本系统软件著作权、二次开发代码（光盘形式提交）版权、专利申请权、使用权、转让权全部归买方所有，包括相关的资料（包含需求规格说明书、使用手册、维护手册等）、数据、规划或研究成果等的所有权属于买方，且无需经卖方同意，买方可无偿、自主使用。

5.2 卖方保证买方及其用户对该软件、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的合法使用，均视为买方的合法使用；

5.3 卖方就本项目开发的软件，应向买方提供全部二次开发源代码，软件的知识产权归买方所有。

5.4 乙方按本条规定承担的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不受时间限制。

6. 包装

6.1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提供的全部软件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

7. 交付

7.1 卖方须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交付软件和提供服务。否则，将按本合同条款第13条计算违约金；

8. 支付

8.1 合同款项按以下时间，分次支付：

(1) 签订合同后，卖方付给买方项目金额5%作为履约保证金；

(2) 收到履约质保金后30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卖方中标金额50%；

(2) 项目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50%尾款；

(3) 本项目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一年后买方无息退还卖方5%质量保证金。

9. 技术资料

9.1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卖方保证在项目完成之后向买方无偿提供与合同标的服务相符的技术资料（提供四套内容相符技术资料），包括且不限于：需求说明书/需求分析书、二次开发源代码、系统安装手册、用户使用手册、系统管理维护说明书、系统接口技术说明文档、测试报告、技术总结报告等资料；

9.2 如上述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立即免费提供。

10. 质量保证

10.1 卖方应保证所售出的软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

10.2 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合同标的软件和服务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

10.3 卖方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系统的质量保证期（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质量保证期优于招标文件，按其承诺执行）；

10.4 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系统功能指标或性能指标与合同规定不符，包括潜在的缺陷，卖方应负责系统完善及系统升级，并向买方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卖方如对其系统软件有所改进，均应为买方提供最新版本免费使用；

10.5 系统运营期间卖方的主要任务包括对系统的运行维护提供技术支持，负责对运行中的故障进行检测和修复等。负责对数据进行备份，保障系统安全。

11. 检验

11.1 卖方应在软件交付前，进行对系统功能进行全面的测试，并提供完整的测试报告；

11.2 买方有权提出在实施过程中派人到卖方进行监督，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督人员提供方便。

12. 索赔

12.1 卖方对本项目功能与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不符，包括潜在的缺陷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根据软件存在缺陷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价格；

（2）修改缺陷部分，以达到招标文件或合同规定的要求，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买方损失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12.2 如果卖方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或买方同意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通知中买方向卖方提出的条件和要求应视为已被卖方理解和接受，买卖双方须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

13. 延期交付与核定损失额

13.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付软件或交付的软件未能满足约定的技术需求（本合同第14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除外），买方应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从合同价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核定损失额比率为每延迟一天，应向买方交纳合同总标的额0.01%的违约金，直至提供相关软件及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20%。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如果卖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内仍不能交付，买方有权因卖方违约终止合同，而卖方仍需支付上述延迟交付的核定损失额。

14. 不可抗力

14.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4.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3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5. 税费

15.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向买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买方负担；

15.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向卖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卖方负担；

15.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卖方负担。

16. 仲裁

16.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仲裁机关为北京仲裁委员会；

16.2 合同争端的仲裁应由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和暂行规则进行；

16.3 仲裁裁决应为终局裁决，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6.4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16.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7. 违约终止合同

17.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它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卖方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的30天内（或经买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软件和服务；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公共官员在开发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开发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7.2 一旦买方根据第17.1条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达到完成本项目的目的。卖方应承担买方因此而发生的额外费用和损失，但是卖方还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8. 破产终止合同

18.1 当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卖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以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任何权利为条件。

19. 变更指示

19.1 买方在任何时候可以向卖方发出书面指示，在合同总体范围内对如下一点或几点提出变更：

- (1) 合同项下需为买方特殊设计的技术方案；
- (2) 软件安装地点；
- (3) 交付时间（包括软件开发时间、系统试运行和验收时间等）；
- (4) 卖方须提供的服务。

19.2 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加，应对合同价格或交付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15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要求。

20. 合同修改

20.1 欲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1. 转让与分包

21.1 转让与分包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1.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2. 适用法律

22.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23. 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23.1 合同书写应用中文，买卖双方所有的来往函电以及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23.2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4. 通知

24.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5.1 除了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有关资料或买方为上述内容向卖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5.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使用第25.1款中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5.3 除合同本身以外，25.1款列明的所有资料始终为买方的财产，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6.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在合同签订5个工作日内，卖方付给买方项目金额5%做为履约保证金，本项目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满一年后买方无息退还卖方5%质量保证金。

27. 合同生效及其它

27.1 合同正本捌份，买方执肆份、卖方执贰份，招标代理机构和财政主管部门各执一份；

27.2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7.3 下列文件属本合同的依据和附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函等）
- (3) 招标文件（包括补充/修改文件等）
- (4) 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指明的书面文件

27.4 合同的终止期到质量保证期满为止。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_____项目合同格式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定义

1.1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舞蹈学院。

1.2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1.3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软件调试和运行地点位于：北京舞蹈学院。

2. 关于卖方参研人员、双方项目负责人及开发进度的说明

2.1 在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共同制定《开发部署计划进度表》，经双方签字确定的《开发部署计划进度表》作为本合同执行进度的依据。

2.2 项目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内上线并通过达到验收要求。

2.3 卖方参研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学历	职称/学历
1			项目总监
2			开发工程师
3			开发工程师
4			实施工程师
5			测试、服务

卖方应保证其实际从事本项目工作的技术人员具有相应的研发资质及能力，经买方确认的参与研发的技术人员，非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私自更换。如买方认为卖方某参研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或工作能力不符合合同需求，买方有权要求卖方予以更换，卖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

2.4 双方的项目负责人：

买方：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卖方：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经以上双方项目负责人代表各方签署的本合同约定项目有关的商务、技术、实施文档，具有法律效力，若一方需变更联系人，应提前通知另一方。

3. 开发成果提交

卖方完成的开发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研发过程材料、中间成果以及最终成果等，应全部交付给买方。卖方向买方提交的开发成果形式应包括但不限于：

- √ 需求说明书/需求分析书
- √ 系统安装手册
- √ 用户使用手册
- √ 系统管理维护说明书
- √ 系统接口技术说明文档
- √ 测试报告
- √ 技术总结报告

4. 保密义务

买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卖方的软件、资料及合同额相关商业机密。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该项目的所有人员及该项目成果推广、使用中的所有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期间及合同终止后 5 年内。

卖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买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仅限于本项目中使用。

(2) 保密人员范围：参与该项目的所有人员。

(3) 保密期限：该合同期间及合同终止后 5 年内。

(4) 泄密责任：赔偿合同总额的 200% 的违约金。

5. 其他义务

买方：

(1) 在合同期限内，买方有权变更提供的资料，并根据实际变更情况及时与卖方取得联系，进行资料更新。

(2) 买方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不得损害卖方及其他单位和个人的合法利益。

卖方：

(1) 卖方客户端软件、系统更新升级不得降低、缩小买方依据本合同订购的软件产品功能和范围。

(2) 如遇系统更新、设备升级、网络故障等突发情况，卖方需及时通知买方，并为买方提供必要的指导和咨询服务。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 投标人应当严格按照以下《附件目录》的顺序填写和提交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由于投标文件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者查找不到有效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明确填写。
3. 投标文件应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得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以填的项应当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4. 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真实有效、信息准确，否则将有可能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按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签字、盖章，否则将以无效投标处理。
6.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审查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能力。
7. 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存，概不退还。
8. 全部文件应当按《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二、附件目录

附件1——投标书（格式）

附件2——开标一览表

附件3——投标分项报价说明表

附件4——采购需求偏离表

附件5——商务条款偏离表

附件6——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附件7——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7-9 投标保证金

7-10 投标人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附件8——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附件9——类似项目业绩

附件10——项目组人员

附件11——服务方案及承诺

附件12——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13——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附件14——退保证金格式

附件15——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16——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1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附件18——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附件19——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如适用)

备注：附件6、附件16-19，如不适用，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

附件1 投标书（格式）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_____天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方承诺不是为此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4.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文档_____份，另提交开标一览表1份。

5.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一览表。

6. 保证忠实地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 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商务或技术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8.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9.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以被贵方没收。

10.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11.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且我方知道，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有关部门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银行行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注：除可以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书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将可能导致该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实施周期	备注
小写： 大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注：1. 此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和附件3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提交（投标文件中需保留）。

附件3 投标分项报价说明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附件4 采购需求偏离表

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条款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采购需求偏离表，否则认为投标人完全接受并执行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正/负/无）	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5 商务条款偏离表

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商务条款及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商务条款偏离表，否则认为投标人完全接受并执行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页码及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正/负/无）	说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本项目中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资质条件、保证金、付款条件等。

附件6 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如适用，中标后开具）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致：（买方名称）

_____项目、（招标编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你方（受益人）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货物名称）（以下简称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向你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担保金额），即相当于合同年度检测价格的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在保函有效期内，如果申请人未能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按上述合同规定履行该义务，我行保证在收到你方要求支付的书面通知和所附的下述违约证明文件后，依本保函规定向你方支付总额不超过担保金额的款项：

- （1）表明你方同申请人对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的来往函件或其他文件；或
- （2）合同规定的仲裁机构或司法机构出具的裁定或判决申请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法律文件。

2. 本保函的担保金额将随申请人或我行已向你方支付的金额自动做相应递减；

3. 本保函在开立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截至日为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后无论你方是否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行，本保函均自动失效。

4.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5.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
6. 本保函未经本行同意不得转让。
7. 要求支付的通知书及所附证明文件须亲自递交或以挂号邮件形式寄至我行。
8. 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公 章： _____

附件7 资格证明文件

目 录

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7-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如果投标人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可以不提供)

7-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7-9 投标保证金

7-10 投标人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 附件7-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说明：

1. 投标人是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可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事业单位法人，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3. 非法人企业，可提供经有权机关有效查验的其他资格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附件7-2 税务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提供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予以证明。
2. 如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则不需提供此项。

***附件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一) 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姓名: _____)(身份证号: _____)系(单位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在参与的(项目名称: _____)中,代表本单位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有效期_____天。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公司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三)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7-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度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度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说明：投标人提供本单位2019年度或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正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及财务专用章。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加盖本单位公章)

说明：

1. 银行资信证明是指本项目报名截止日前3个月内，银行为投标人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一年内的投标人可提交验资证明），无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但开具银行有限制规定的除外；
2. 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或验资证明中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须提交原件；如无明确规定复印无效的，可以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3. 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但资信证明中仅说明投标人的开户情况、存款情况的，该资信证明无效。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7-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7-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2.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证明其免税的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件7-7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附件7-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承诺书及附件

我单位承诺：我单位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投标人相关单位一览表

与投标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注1：如投标人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2）投标人相关人员一览表

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下列人员存在利害关系	
1	（姓名、身份证号）
...
...

注1：如投标人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人员，请填写“无”。

注2：利害关系指存在下列之一情况的：

- ①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③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④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7-9 投标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或者有效的汇款凭证/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转账截图

(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附件7-10 投标人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我单位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部署，遵守《关于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控制工作的通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相关要求。

我单位于2021年_____月_____日参加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的投标、开标活动。

我单位承诺在开标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 我单位所派开标人员均为在京身体健康人员或外埠进京（返京）隔离已满14天的身体健康人员（疫情相关工作通知有新规定要求的，符合新的规定要求即可）。**后附：通过手机运营商查询的疫情期间行程查询记录或北京健康宝。**

2. 我单位保证做好开标前期的各项准备工作，提前20分钟到达开标区域，避免因工作疏忽导致的时间拖延，造成人员密集接触。

3. 参与开标人员配合贵公司的工作人员进行体温监测和人员信息登记。对于有发烧、发热、咳嗽等症状以及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不进入开标现场。

4. 参加开标的工作人员自觉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听从贵公司工作人员的引导。

5. 开标结束后，我单位人员迅速离场，不在公共区域内停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通过手机运营商查询的疫情期间行程查询记录或北京健康宝（截图并加盖公章）

通过编写“CXMYD”发送至 10001、10086 或者 10010 并按运营商相应短信提示，完成行程查询或北京健康宝截图。

附件8 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性质		营业范围	
注册资金		单位成立时间	
单位地址		主要联系人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基本情况	包括公司简介、组织机构、业务概述、管理和技术人员组成等。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9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合同签订日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内容简述	委托方联系人、联系方式	完成情况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1. 按照第七章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并由投标人单位加盖公章。

3. 未按以上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评分阶段业绩不予加分。

附件10 项目组人员

(一)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日期	在实施或已完成		

备注：按照第七章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二) 项目团队人员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及特长	参加工作时间及年限	获得相关资质证书	类似项目工作经验	本项目职责分工

备注：按照第七章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1 服务方案及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内容投标人自行编写。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2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13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中的一种，向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未按上述承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贵公司有权没收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单位承担。我单位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

账号：346756034237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标准和办法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4 退保证金格式

1. 以电汇方式办理退保证金退还手续时须填写如下相关信息

我公司参与的_____（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请退至我公司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行号：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银行账号：_____。

以上信息真实有效，如我公司银行账户信息在此期间内发生变更，我公司负责及时通知贵公司。由于填写错误、不清晰、我公司账户变更而未及时告知招标公司等引起的退款延误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2. 以支票方式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时，请与招标文件第一章中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联系。

投投标人全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15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微企业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_____（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_（标的名称），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万元属于_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国家统计局

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国统字〔2017〕21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2011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年12月28日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16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如为监狱、戒毒企业,须提供声明函)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2)提供市监狱管理局、市教育矫治局出具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向监狱、戒毒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附件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不符合上述情形的投标人无须提供上述声明函件。

财政部文件

财库〔2017〕141号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

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附件18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证明材料

依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在评审时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一、如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的，投标人必须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如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的，投标人可以为投标产品出具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投标人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关栏目中查询。

附件19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物业服务的证明材料

依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及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号）的规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和物业服务。

一、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二、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符合上述条件的，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在评审时作加分因素。

第六章 采购需求

（如本章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1. 项目背景

北京舞蹈学院网上办事大厅上线以来，师生可通过线上服务直接申请流程，尤其在疫情期间，教职工离京备案、学生请销假等功能，数据量逾万，使用情况良好，极大减少了师生线下拿表跑腿签字的过程，为师生带来极大便利。与此同时，师生对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方面和部门流程扩增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结合北京舞蹈学院网上办事大厅上线使用情况，并响应师生对于数据办理情况等分析需求，北京舞蹈学院迫切需要利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积极推广智慧服务建设，加快推进线上办公基础进程、校园信息化管理体系，加强全校各业务数据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为各部门应用及决策提供支撑服务。快速响应和满足当前和未来不断扩展、变化的业务流程搭建需求，供各部门根据自身需求定制使用，以满足未来的信息化发展要求。

在此基础上，本期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建设项目，主要**实现两方面内容**，一方面是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包含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业务维度前端展示界面，全局设计、具备分权限展示、可延展等基本要求；使之与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完全融合，提高师生使用体验，保留操作习惯；同时将现有学生请、销假数据统计分析链入该界面（与学校办事大厅界面风格保持一致）；针对至少一条业务流程进行不少于2项指标的统计分析；另一方面是在现有办事大厅平台上，继续落实各部门服务需求，至少扩增20条独立的部门业务流程，响应广大师生服务需求的同时，不断积累数据，提高业务管理部门信息化服务意识，为后续统计分析夯实基础。

本项目要求基于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软件”进行开发建设。数据统计分析系统需针对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的业务流程进行统计，无需对接即可自动将业务流程数据实时同步到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中，确保数据完整，同时整体设计需完全融入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保留用户操作习惯。此外本期扩增流程在PC、移动的建设部署方式需与学校“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软件”现有业务流程完全一致，保持原有数据、原有功能和原有操作，保证与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技术架构与流程建模完全统一。

2. 系统技术要求

JAVA 语言（J2EE 架构）	1、平台要求基于 J2EE 技术架构，采用 JAVA 语言开发。
PaaS 架构	1、平台需采用 PaaS 架构，为简化高校流程应用的开发、运行和维护，需为用户提供一个完整的平台服务能力。对上层应用的构建和运行需提供6种核心服务：应用容器、业务

		建模、移动服务、公共服务、运维管理、MVC 编程。
	应用容器周期管理	1、要求应用容器是平台的内核。 2、采用 PaaS 架构，支持应用容器中应用的全周期管理，包括每个应用的开发、测试、分发、安装、运行、升级、启停、卸载等，应用版本可还原。
	模型驱动架构 (MDA)	# 1、MDA 的架构通过内部封装的机制自动驱动开发与测试过程。
	面向非编程人员	1、平台需采用 MDA 模型驱动架构，实现从数据建模、表单建模、流程建模、DW 数据视图多层建模方案，快速为面向非编程人员提供可视化的托拉拽功能。
	应用数据与流程数据分库读写，支持大规模应用部署	1、平台应用数据建模时，数据库表中的数据源需支持 BPM 本地数据源和外部数据源。BO 模型可支持外部数据源。实现 BO 业务表与 BPM 系统表分离。
	大规模引擎数据支持分库分表	1、平台需提供对历史流程实例的智能分库、分表服务，对流程数据（大于100万条流程处理记录）提供简单易用的工具服务，保持平台的高性能和高可用性，保证运维、审计和前端业务人员对归档数据的联机访问。
	公有云和私有云架构	1、平台部署架构上需提供基于公有云服务和企业私有云服务架构、私有架构部署多重模式。
应用容器管理	应用开发	1、平台需支持建立和管理多个开发小组，这些账户被许可登入 BPM CONSOLE，进行开发、实施、和运维等高级操作。支持多团队隔离权限、分级开发、运维权限。
	应用分发	1、所有安装在平台当中的应用，都需支持一键制作成 APP 安装包，分发到其他 PaaS 实例进行安装或升级。
	应用单独升级（不用停平台服务）	1、待升级的应用 APP 文件需是标准的应用安装文件。无需停平台即可执行升级操作。
	应用卸载	1、应用 APP 卸载操作需在不停止其它应用及平台服务前提下仅停止该应用的服务，将该应用的资源从安装仓库转移到卸载仓库。

	应用管理（启动、暂停、重启）	<p>1、应用管理主要以列表形式展示所有的 APP 应用，包括应用名称、信息、运行时间、状态及操作。可进行的基本的操作有启动、暂停、重启、卸载。</p> <p># 2、应用管理支持以拓扑图的形式展示各应用之间的依赖关系。</p>
	应用商店	<p>1、应用商店是特定于平台的打包应用程序发布市场，它使应用软件开发商 (ISV) 能够为平台客户提供可直接实施的优质打包应用。</p>
	应用还原（应用升级后可以还原到升级之前应用版本）	<p># 应用还原需具备如下原则：</p> <p>1、应用的安装和升级操作支持还原；</p> <p>2、还原仅处理物理文件，不处理数据库表结构；</p> <p>3、还原仅做物理文件的新增和修改操作，不做删除动作；</p> <p>4、还原操作对基础字典的操作（设为系统控制的字典），只做新增和修改动作，不做删除动作。</p>
BPM 全生命周期管理	流程梳理	<p>1、平台需提供可视化的流程资产库，帮助实现学校流程资产的管理，打通流程从规划、梳理、管理到流程执行的路径。梳理完的 BPMN2.0流程图文件可一键发布成可执行的流程模型，在 BPMS 系统中落地运行，由 IT 运维人员快速部署。</p>
	流程报告（流程手册、岗位手册、风险控制文档、RACI 模型分析）	<p># 1、平台的流程资产库需提供报告生成器，根据学校对流程管理的需求自动生成流程手册、岗位手册、风险控制文档、RACI 模型分析等相关文件，简化学校流程管理人员对内输出管理报告文件。</p>
	流程建模	<p>1、平台需提供可视化流程建模引擎，让流程建模更容易。</p> <p>2、平台需严格遵循 BPMN2.0标准规范，流程执行的语义、元素至少包含 Activities（活动）、Gateways（网关）、Events（事件）。</p> <p>3、流程设计器核心需基于 HTML5 Canvas 和 SVG（可缩放矢量图形）技术实现，无需安装客户端或插件，即可完成所有工作。</p>

	流程执行	1、平台需提供统一流程门户管理，统一学校流程的PC和移动门户，提供对流程执行过程的消息提醒、任务推送、流程跟踪等管理过程。
	流程分析	1、平台需提供业务流程绩效分析工具（要求平台内置组件，非第三方专业工具）为流程优化提供量化建议。业务流程绩效分析工具可以采集大量流程引擎日志等过程数据，自动送往大数据计算服务，通过内置的分析模型和算法，将原始数据加工成过程效率相关的 KPI 维度分析结果展现。
	流程监控	1、平台需针对有高可用、大规模部署要求的用户提供服务质量监控组件，提供7*24小时可靠的服务监控系统，通过对 PaaS 资源/服务指标的连续监控和分析，帮助客户的技术团队实时发现 BPM 相关服务质量隐患，回放故障发生时刻的内部运行状况，为问题的解决提供诊断线索。
	流程优化	1、平台优化需基于业务流程绩效分析工具对现有系统流程管理数据提供分析支撑，发现问题瓶颈。
		2、平台优化需支持流程版本管理。结合管理对现有应用 APP 以及流程进行版本升级优化。
流程建模	基于 WEB（H5） 页面设计器	1、流程设计器核心需基于 HTML5 Canvas 和 SVG（可缩放矢量图形）技术实现，无需安装客户端或插件，即可完成所有工作。
	基于角色泳道	1、流程设计器需支持按角色或按部门来划分流程所属节点动作。
	支持 BPMN2.0建模 与 BPMN2.0格式交 换	1、平台需基于 BPMN2.0建模规范，并支持其他 BPMN2.0厂商画的规范 BPMN2.0格式导入到 BPM 系统当中。如：Activiti 流程和耀强流程导入到 BPM 平台当中。
	流程文档	1、平台需为每一只流程提供“在线流程文档编辑”功能。
	并签、加签、挂起 等特色要求	1、平台需提供具有中国特色的流程管理策略，其中包括：加签、并签、会签、协同、阅办、自由跳转、挂起等功

		能。
流程与表单一体化 (流程审批节点可通过权限控制挂载多表单)		1、平台需支持在同一个流程节点上根据业务权限需求，设置不同权限的表单。这样可以做到同一个流程在不同业务域的时候显示不同的表单展示。
基于 API 自动生成流程结构		平台需支持基于 API 自动生成流程结构。
流程测试管理		1、平台需为开发人员提供流程上线前的自动测试工具，减少人工成本投入，由系统代替人工测试流程工作场景，可自动生成测试用例、测试计划、测试报告等。
流程预测		1、平台需支持基于当前流程规则和上下文数据进行模拟计算，为流程处理人自动预测出该流程的可能完成时间和后继审批路线，提高流程在跨部门处理的透明度和相关干系人的沟通效率。
存储模型位置灵活控制 (本地，外部)		1、平台需支持快速将非 BO 表创建为 BO 表的过程。支持本地数据源和外部数据库连接数据源。
可视化表单风格，可自定义扩展风格		1、平台的表单设计器需实现表单模板的在线编辑。方便用户对表单个性化设计，满足学校整体 VI 设计。表单设计器需支持在用户编辑、保存表单时，对表单字段、数据进行校验，支持校验规则、显示规则、必填规则、修改规则、计算规则等。无需编程即可实现对表单数据的校验、计算。
数据窗口多种展示风格，针对移动端优化的展示风格		1、平台需提供多种应用视图类型、布局方式及交互模式。同时需自适应 PC 和移动端的数据视图展示方案。
多种图表的展示		1、平台图形报表需支持 Echarts 数据可视化服务技术，支持多种报表格式。
表单子表支持多个不同的参考录入控		1、平台表单子表需支持多个不同的参考录入模型。

制	
提供 PC 与移动端 UI 库，让展现随需而变	<p>1、UI 组件是平台表单控件展示形式的体现。平台需预先内置35种以上常用 UI 组件，包含地址簿、增强流水号、HTML 高级排版、滑杆、开关、手写签批、定位组件、扫码组件等，并且提供扩展接口，可由用户自定义更丰富的 UI。</p> <p>2、平台 UI 组件支持 PC 和移动端不同展示效果，设计时部分显示属性配置允许仅对 PC 有效，部分组件在移动端的展示效果已被固定化，允许不受设计时相关展示属性配置。</p>
PC 表单和移动表单均为 HTML5 页面可使用多种浏览器（做到多兼容）	<p>1、平台需提供基于 HTML5 设计的流程化表单引擎，兼容性更强，一次设计可以同时满足移动和 PC，并可即时发布至应用中。表单提供自适应。</p>
流程版本管理	<p># 1、为保护已产生实例的流程正常运转，处于不同版本状态的流程给予建模人员的操作权限是不同的。平台的流程版本需严格分为三个互斥状态：设计状态版本（DESIGN）、发布状态版本（RUN/RELEASE）、关闭状态版本（CLOSED）。</p> <p>2、流程版本需支持版本回溯，版本与流程实例数据相隔离，多版本、多实例共存。</p>
可视化流程自定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灵活的可视化流程定义工具。流程流转、流程表单、数据库结构完全自定义； • 流程节点至少包含人工任务、系统任务、脚本任务、手工任务； • 流程网关至少应包含排他网关、并行网关、包容网关、复杂网关、事件网关； • 可以根据需求定义各种工作流程，包括串签、并签等，并且可以对已定义、已执行的各种流程进行修改和优化； • 提供可随时查看 BPMN XML Schema 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嵌套子流程； • 提供流程快速启动策略； • 流程启动时，可由用户自由选择角色； • 提供流程到达提醒、流程结束提醒。提醒方式包括邮件、流程等； • 提供流程收回、催办、撤销、强制跳转、已关闭流程激活、终止、重置、挂起功能； • 提供规范、清晰的 API 结构，至少包含流程实例控制/管理、任务实例控制/管理、实例查询功能。
	<p>流程设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图形化流程设计功能，自定义流程图形化拖拽配置；并且保存时能够支持自动检查，提供语法校验； • 当多人同时设计同一个流程文件时自动进入锁定编辑状态，确保同一时刻只有 1 个人可编辑； • 支持多形状选中，批量设置分布、布局、大小、位置锁定等操作； • 支持鹰眼、缩放，提供全屏工作视图、全屏演示视图； • 提供流程的复制和迁移； • 提供流程节点表单字段的权限控制：修改、只读、隐藏等； • 提供流程节点表单打印控制； • 流程提供电子附件上传、下载、查看等； • 提供按角色、团队、账户等多种方式设置流程； • 提供多种流程路由方案，节点办理者不能绑定人员账户； • 提供委托办理； • 提供可视化流程跟踪，包括流程节点的接收时间、阅读时间、处理时间，各流程节点的表单数据等； • 流程提供自动和手动归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平台流程设计器工具条需提供常用操作，如对选中流程对象进行复制、粘贴、撤销/恢复、格式刷、字体设置、填充样式等； 平台需支持流程任务超时策略，用于监控和执行人工任务的“时限”。当任务超过时限未完成，提供后续时限策略。支持时限策略自定义； 支持流程级别的权限设置； 支持字段级的权限管理。
	<p>表单设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基于 WEB 的表单设计器进行在线编辑，支持使用第三方 HTML 编辑器进行设计； 提供个性化表单模板； 提供单表、主子表、一主多子、单节点多表单等复杂数据关系的表单形式； 提供表单子表数据的导入、导出，支持 RDS 数据库、Excel、XML、WebService 等多种数据来源； 提供记录过滤技术。
	<p>存储设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可视化数据库结构设计； 提供索引设计； 提供 RDS 数据库、文件系统、WebService 混合结构设计； 提供常用变量、函数与公式（@命令），用户可自定义扩展。
	<p>报表设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普通报表（含普通查询、SQL 查询和统计）； 提供交叉报表； 提供图形报表； 提供链接报表； 提供报表钻取功能，用户可直接钻取至详细表单； 提供 Excel、PDF 导出功能。

流程门户	支持集成第三方待办/已办	1、平台需支持集成第三方待办/已办，查看和跟踪任务历史，可以设置和管理个人待办委托给指定人员。该应用还可以通过集成扩展，统一展示和处理各类非本平台引擎驱动的任务，如来自其他系统的任务、日程 todo。
	支持全文检索流程任务	1、平台支持站内全文检索，包含对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的检索，支持邮件、流程、应用、信息、人员、任务等的在线全文检索查询（支持模糊查询）。同时支持 BPMN 流程节点自定义入库规则，以便检索。
	支持对分库分表的历史归档任务查询	1、提供对历史数据分库分表存储实例查询展示，用户可以在工作台、工作箱中方便的查询一个或多个归档区的流程实例数据。
	支持批量任务处理，流程引擎	1、在工作台中支持对任务的批量处理功能。当一批任务支持批量办理时，可一键批量处理。
	支持原生 APP 的流程处理客户端	1、平台需提供安卓和苹果原生 APP 应用客户端，并可通过移动客户端处理任务流程。
	支持对流程完结时间的预测（为用户在查看跟踪时提供对后需完成时间的预测，提高流程效率）	# 1、平台需提供在流程预期办理人之外的完结时间预测功能，基于以往办理数据进行模拟计算，自动预测后继路线和完成时间。
部署、执行、运维	分布式网格服务（监控拓扑图、组织自动同步、任务自动推送、跨平台的联邦子流程）	# 1、平台需支持分布式网格服务，为学校/分校区、二级学院多级单位部署多个平台进行安全互操作提供了技术实现和实施方案，打通多个独立部署 PaaS 实例间的服务互操作。分布式网格服务可以提供监控拓扑图、组织自动同步、任务自动推送、跨平台的联邦子流程等监控管理工具。
	多版本实例并行	1、平台提供流程版本管理，并且可以提供多版本流程并行实例存在，提供对历史实例数据查询和跟踪。

	简单修改不产生版本	1、平台需支持即时优化策略。平台流程发布以后，新流程在节点无变化的时候，无需创建新版本对当前业务进行优化调整，可直接在发布流程设计图里对流程控制和规则进行优化调整，从而达到满足实际业务场景的需要。
	三员安全管理	1、平台需支持三员安全模式。在三员安全模式下，三员用户（系统管理员、安全保密员、安全审计员）可以通过配置设置其他用户拥有对应的三员权限（系统管理权限、安全保密权限、安全审计权限）。
	平台多级管理	1、平台需提供多层级管理，从组织、权限、表单、流程、报表、运维、门户等方面，分级分权到分校区、二级学院及二级单位。
	结束重新激活	1、平台需支持流程复活，又称为流程激活，是指流程在结束后重新激活流程进入运行状态并且将其流转指定节点。
服务质量监控	服务质量监控组件	1、平台的服务质量监控组件需实现对 BPM PaaS 服务的资源、指标、数据收集、数据处理、告警、问题追踪、API 接口等维度的监控，至少包含实时看板、计算资源、CPU 性能、本地数据库、MVC 框架、流程引擎、表单引擎、应用容器、缓存信息、告警日志等不同的监控对象，支持自定义告警规则。
日志审计	运行日志查询	1、平台需提供完善的日志审计功能，至少包含用户登录日志、用户操作日志、系统运行日志等。
移动管理	移动设备管理 (MDM)	# 1、平台需提供移动设备管理 (MDM) 组件，可以低成本将 IT 管理能力从 PC 延伸到移动设备，包括设备注册、访问控制、安全管理、资产管理、移动设备管理组件提供完善的移动设备生命周期管理，使用 MDM 配置、加密和企业身份绑定来保护移动设备上的敏感数据和信息。MDM 提供设备告警功能，如 root/越狱、密码违规、异常登录等，并且支持个人设备远程操作，如停用/启用、锁屏、数据擦除、注销等。

	<p>移动应用管理 (MAM)</p>	<p>1、平台需提供移动应用管理 (MAM) 组件。MAM 组件需能统一校内移动应用、部署、管理和授权移动应用、对移动应用进行监控和分析；MAM 需提供基于策略的移动应用分发、访问、配置、更新、卸载、暂停等自动化控制。支持接收和阅读来自各应用推送的消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分级权限管理； • 支持本地添加第三方 apk (Android) / ipa (iOS) 安装包文件； • 支持后台管理员设定必备应用 (当用户第一次访问移动门户时, 应用出现)。
	<p>微信移动端开发适配器</p>	<p>1、平台需提供已封装的企业微信 API, 对企业微信的 OAuth 验证和回调事件进行底层封装, 无需代码即可快速建立移动微信访问服务, 为用户提供移动应用入口。</p>
<p>公共设施</p>	<p>组织服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供分级权限管理； • 提供角色、虚拟组织的自定义创建和维护； • 提供灵活的组织架构调整及批量处理； • 每个账户可设置兼职； • 部门、人员等调整提供托拽功能。
	<p>权限服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按角色、账号进行授权； • 可对业务模块进行分级授权管理 (PC 端和移动端)； • 可对流程启动权限和导航菜单显示权限进行授权； • 可对流程分析进行权限设置； • 可按照角色对主题风格进行授权。
<p>安全管理</p>	<p>平台安全设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台需支持三员安全管理模式； • 平台需支持超文本传输安全协议 HTTPS, 并支持 SSL 证书； • 平台需能够为用户提供统一身份认证管理 (PC 和移动端)； • 平台需提供移动应用及移动设备安全管理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台需提供对组织及权限极细颗粒度的安全管理（如支持字段级的权限仅授权指定人员管理）； • 超权限操作的授权用户和非授权用户不允许执行违规操作，不能访问有关数据； • 平台需能够对流程数据秘密级别的控制身份等级进行设置，低级别身份的用户无法访问高级别数据； • 支持对关键信息存储和传输过程中的加密管理； • 平台需对每次 API 请求都进行完整的安全验证，包括用户名和密钥，验证处理过程与开发者选择的 API 技术协议有关（如选择 HTTP 或 SOAP），API 需满足安全认证策略； • 平台需能够对安全风险类监控数据进行监测、告警，并能够辅助分析潜在的攻击风险； • 平台需提供安全审计功能，自动对运行过程中的各类事件（包括用户和管理员的日常业务操作、软件错误及异常）进行记录并形成日志，对软件错误及异常准确记录及时提示。
附加功能	文档预览服务	1、平台需支持文档基础服务，支持在浏览器和移动端无需安装 office 插件，即可快速浏览文档内容，在移动端，能够实现对大文档的分页阅读、分页下载，降低网络流量、提高移动环境下的用户体验。
	多语言编辑器	# 1、平台需支持快速创建、维护应用的多语言资源文件，支持中英双语切换，适配学校国际化战略要求。

3. 系统功能要求

3.1 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

3.1.1 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前端界面-业务维度

数据统计分析需针对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的业务流程进行统计，无需对接即可自动将业务流程数据同步到本期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中，确保数据完整，同时整体设计完全融入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保留用户操作习惯。

此外，界面设计具备全局性、可延展的特点，支持分权限进行查看。

3.1.2 学生请、销假数据统计分析

根据网上办事大厅学生请、销假使用运行情况，图形化报表展示其定制化统计需求，包括以下内容：

- 各院系请销假申请情况（漏斗图）
- 学生请销假审批情况（柱状图）：支持按照学生类别和请销假状态过滤
- 请假次数 top10（柱状图）
- 各个年级、各个院系请假人数占比（饼状图）
- 学生请假类型情况统计（柱状图）：支持按照请假类型和所在院系过滤

此外，学生请、销假数据统计分析界面链接融入本期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业务维度界面，可直接跳转查看。

3.1.3 预留 1 条业务流程数据统计分析

本项目预留1条业务流程数据统计分析工作，至少包含该业务的2项指标分析，该业务数据统计分析需融入到本期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体系中，保证风格统一，数据实时、完整。

3.2 新建 20 条独立的流程

本项目继续落实各部门服务需求，在现有平台上继续建设20条独立的部门业务流程（含移动端审批），积极响应广大师生服务需求的同时，不断积累数据，提高业务管理部门信息化服务意识，为后续统计分析夯实基础。

4. 系统安全

4.1 支持自动备份，平台要支持对关键应用数据和系统数据的定期备份，数据出现损坏可及时进行数据恢复；

4.2 支持超文本传输安全协议 HTTPS，并支持 SSL 证书；本期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建设项目要有信息安全保障机制，主要包括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数据安全、应用软件安全、用户安全等。安全保障设计要充分利用北京舞蹈学院机房现有安全设备和安全机制，并可根据数据安全实际需求情况提升安全要求条件。同时，平台可以支持标准 CA 认证体系。

5. 系统平台

本期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建设项目要求基于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软件”进行开发建设。数据统计分析系统需针对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的业务流程进

行统计，无需对接即可自动将业务流程数据实时同步到本期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中，确保数据完整，同时系统整体设计需完全融入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保留用户操作习惯。此外本期扩增流程在 PC、移动端的建设部署方式需与学校“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软件”现有业务流程完全一致，保证用户无需切换到学校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即可统一处理待办事项；无需进行数据迁移，即可实现数据共享，无缝使用、查询原有数据，保证与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技术架构与流程建模完全统一。

6. # 运行环境

6.1 服务器端运行环境

6.1.1 支持主流操作系统：Linux（RedHat6.5及以上版本、CentOS7.0及以上版本、OracleLinux6.6及以上版本）、WindowsServer2008及以上版本、UNIX 等；

6.1.2支持主流数据库：SQLServer2008及以上版本、Oracle11g 及以上、MySql15.5及以上版本等，支持国产数据库，如达梦、神通等；

6.1.3 支持主流中间件软件：Oracle WebLogic5.1及以上版本、IBM WebSphere Application Server 4.0及以上版本、Apache Tomcat 8及以上版本、IIS 7及以上版本、JAVA 1.8及以上版本、Jboss 等；

6.1.4 系统架构应采用 B/S 架构模式，通过浏览器能稳定可靠运行，兼容性好，能够支持当前主流浏览器，如 IE、Chrome、FireFox、Safari 等。

6.2 客户端运行环境

6.2.1 支持 WindowsOS、MacOS、国产操作系统（中标麒麟、银河麒麟等）；

6.2.2 支持目前各类主流浏览器，支持 Internet Explorer 9及以上版本；

6.2.3 移动终端：支持目前主流的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如：Android 系统的手机及平板电脑，IOS 系统的 iPhone 手机及 iPad。

7. 软件安装、培训、验收、质量保证及服务要求

7.1 软件安装调试

投标人根据软件性能、自身实施能力等因素，自行设计实施计划与安排，保质保量、高效快速的达到用户的整体要求，完成网上办事大厅数据统计分析系统建设，同步实现流程扩增。

整个项目要求在中标通知后细化实施计划，整个项目周期为1年，完成系统建设后进行验收。

7.2 培训

系统交付后，投标人应提供培训服务。投标人对学校技术人员提供不少于2天的专业培训，并根据学校要求提供系统维护人员及使用人员等不同层次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软件的使用、

日常维护方法等，需提供详尽的系统使用手册等。

7.3 验收

投标人完成系统开发部署，向校方提交开发完成的相关项目资料，并向校方提交验收申请。校方收到验收申请之日起15日内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出具验收合格证书。

本项目的验收方式为：投标方配合招标方组织验收。

7.4 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要求

7.4.1 本项目免费维保期限为1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免费维保期间，投标人提供5×8小时的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7.4.2 投标人通过以下方式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 热线电话：由专业的售后服务工程师提供5×8小时的电话答疑，针对校方在使用系统的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供技术咨询和答疑；
- E-mail：校方提出的问题、修改意见及技术支持可以通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邮箱获得响应，投标人需做出全面、详细的服务解答；
- 远程登录：对于上述方式无法解决的问题，校方提供VPN等远程连接服务，投标人工程师通过远程登录系统进行问题排查并解决；
- 现场服务：对于无法通过热线电话、E-mail等方式解决的问题，投标人工程师需赶到校方现场进行问题排查并解决。

8. 系统演示

本项目演示满足以下要求：

8.1 采用PaaS架构，支持应用容器中应用的全周期管理，包括每个应用的开发、测试、分发、安装、运行、升级、启停、卸载等，应用版本可还原。

8.2 应用商店是特定于平台的打包应用程序发布市场，它使应用软件开发商（ISV）能够为平台客户提供可直接实施的优质打包应用。

8.3 流程资产库须提供多种画图流程模型，至少包含EVC（企业价值链图）、EPC（事件驱动过程链图）、BPMN2.0、Flowchart（流程图）等。

8.4 平台的业务流程资产库须支持流程模型建模完毕后可通过流程审核发布到前端的流程门户当中，通过分责分权，让前端用户可查询到相关流程信息。流程资产库的门户功能须包含：流程地图、组织地图、流程全景、流程清单、流程统计。

8.5 平台须为开发人员提供流程上线前的自动测试工具，减少人工成本投入，由系统代替人工测试流程工作场景，可自动生成测试用例、测试计划、测试报告等。

8.6 平台须支持基于当前流程规则和上下文数据进行模拟计算，为流程处理人自动预测出该流程的可能完成时间和后继审批路线，提高流程在跨部门处理的透明度和相关干系人的沟通效率。

8.7 平台须支持三员安全模式。在三员安全模式下，三员用户（系统管理员、安全保密员、安全审计员）可以通过配置设置其他用户拥有对应的三员权限（系统管理权限、安全保密权限、安全审计权限）。

8.8 平台业务流程绩效分析工具须内置流程绩效的频率、效率类 KPI 指标20个以上，管理员可启用或暂停 KPI，创建单表时，暂停的 KPI 在 KPI 选择中不显示。

注：以上8点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方案中体现并将演示内容录制成视频 MP4格式拷入 U 盘，时间总长度限制在10分钟以内，内容为系统演示，对实际系统进行操作，不接受 ppt 演示。

第七章 评标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中“五、开标及评标”、“六、确定中标”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一、资格审查内容

序号	项目	投标人		
1	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资格证明			
2	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书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6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7	近三年投标人无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8	未参与本项目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 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与参与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 法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承诺书及附件			
9	信用记录			
10	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人未感染冠状病毒承诺书及附件			
12	其他资格条件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二、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项目	评审合格标准
1	投标文件	1. 未出现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时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授权委托书；递交的投标文件齐全。
2	投标报价的有效性	1. 递交一份内容相同且只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 2.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预算批复金额或最高限价。 3. 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投标人能合理说明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未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不合理的。
3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4	附加条件	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其他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三、评分标准（满分100分）

评分项	评分内容	最高得分
报价部分（10分）		
价格（10分）	<p>（1）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2）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价格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10
专业经验及商务部分（25分）		
相关资格（2分）	<p>投标人具有流程管理中心平台软件及办公管理系统软件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每具备1项得1分，最多得2分。</p>	2
业绩（20分）	<p>投标人自2018年6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实施过与本项目相似的业务流程管理系统和办公管理类系统等以流程管理为核心的类似项目相关案例（不包括运维服务或某一个二级单位/学院的系统）。</p> <p>每提供1份合同得0.5分，此项最高得20分。同一个单位可提供多份合同。（投标文件中须含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主要页复印件，价格等敏感信息可以遮掩，如投标人虚假响应，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p>	20
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3分）	<p>项目组人员配备齐全，职责分工明确，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人员需要有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和技術能力。相关经验符合项目要求：项目组人员要求包含项目经理1名，工程师5名。</p> <p>项目组成员（包括项目经理及项目组其他成员）在投标单位承担相关项目建设至少在10个及以上，并提供半年内社保缴纳证明文件。</p> <p>1、提供人员配备合理，分工明确，有详细的项目情况介绍及案例说明得3分；</p> <p>2、提供人员配备较合理，但分工不够明确，未提供详细的项目情况及</p>	3

	<p>案例说明得1分；</p> <p>3、上述内容应答较差或者未应答的得0分。</p>	
技术部分（65分）		
技术响应（20分）	<p>根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技术方案中对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和技术方案详细说明进行评价。</p> <p>技术规格要求响应程度：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得基本分20分。</p> <p>标“#”号指标为重要指标，每有一项“#”号指标不满足扣 2 分（标注“#”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充分的支撑材料或证明文件，照抄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内容或只作简单描述则此项不得分），其他为一般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超过 5 项指标不满足本项得 0 分。</p> <p>（其他评分内容不在此项重复扣分）</p>	20
项目技术方案（3分）	<p>针对技术和功能要求：</p> <p>1、提供完善的项目技术方案，建设思路清晰、架构设计合理、内容完整科学、功能划分准确的得3分；</p> <p>2、提供不够完善的项目技术方案，建设思路不够清晰或架构设计不够合理或内容不够完整科学、功能划分不够准确的得1分；</p> <p>3、上述内容应答较差或者未应答的得0分。</p>	3
内容演示（24分）	<p>本须满足以下要求：</p> <p>1) 采用PaaS架构，支持应用容器中应用的全周期管理，包括每个应用的开发、测试、分发、安装、运行、升级、启停、卸载等，应用版本可还原。</p> <p>2) 应用商店是特定于平台的打包应用程序发布市场，它使应用软件开发商（ISV）能够为平台客户提供可直接实施的优质打包应用。</p> <p>3) 流程资产库须提供多种画图流程模型，至少包含 EVC（企业价值链图）、EPC(事件驱动过程链图)、BPMN2.0、Flowchart（流程图）等。</p> <p>4) 平台的业务流程资产库须支持流程模型建模完毕后可通过流程审核发布到前端的流程门户当中，通过分责分权，让前端用户可查询到相关流程信息。流程资产库的门户功能须包含：流程地图、组织地图、流程全景、流程清单、流程统计。</p> <p>5) 平台须为开发人员提供流程上线前的自动测试工具，减少人工成本投入，由系统代替人工测试流程工作场景，可自动生成测试用例、测试计划、测试报告等。</p>	24

	<p>6) 平台须支持基于当前流程规则和上下文数据进行模拟计算, 为流程处理人自动预测出该流程的可能完成时间和后继审批路线, 提高流程在跨部门处理的透明度和相关干系人的沟通效率。</p> <p>7) 平台须支持三员安全模式。在三员安全模式下, 三员用户(系统管理员、安全保密员、安全审计员)可以通过配置设置其他用户拥有对应的三员权限(系统管理权限、安全保密权限、安全审计权限)。</p> <p>8) 平台业务流程绩效分析工具须内置流程绩效的频率、效率类KPI指标20个以上, 管理员可启用或暂停KPI, 创建单表时, 暂停的KPI在KPI选择中不显示。</p> <p>注: 以上8点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方案中体现并将演示内容录制成视频MP4格式拷入U盘, 时间总长度限制在10分钟以内, 内容为系统演示, 对实际系统进行操作, 不接受ppt演示。</p> <p>每项演示内容完整、功能完善得3分, 最高得24分, 功能不完善或未演示得0分。</p>	
平台兼容性 (12分)	<p>本项目需基于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软件”搭建和扩增, 确保数据实时性和完整性。数据统计分析系统需针对学校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的业务流程进行统计, 无需对接即可自动将业务流程数据同步到本期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中, 确保数据完整, 同时整体设计需完全融入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 保留用户操作习惯。</p> <p>流程扩增建设保证用户无需切换到学校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 即可统一处理待办事项; 无需进行数据迁移, 即可实现数据共享, 无缝使用、查询原有数据, 保证与现有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技术架构与流程建模完全统一。</p> <p>本项目如不基于学校现有的高校流程管理中心平台体系完成建设, 进行额外的业务对接或数据迁移, 则需提供完整的业务方案和迁移方案, 满足数据的完整性和安全性, 并提供充分的支撑材料或证明文件。</p> <p>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2分, 提供业务和迁移方案较合理, 证明材料较完整得5分, 上述内容应答较差或者未应答的得0分。</p>	12
项目实施方案 (1分)	<p>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及其保证措施完全, 质量保证措施以及项目管理内容清晰完整;</p> <p>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分, 未应答的得0分。</p>	1
项目安全要求 (1分)	<p>投标人应按照国家 and 学校信息化安全规范建设, 并具有信息安全保障机制; 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分, 否则得0分。</p>	1
项目培训方案	<p>培训方案科学、合理, 内容全面;</p>	2

(2分)	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未应答的得0分。	
售后及质保期 (2分)	提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完整合理、有针对性的售后服务方案、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2分，未应答的得0分。	2

注：本项目为服务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涉及贫困地区农副产品、不属于物业服务项目。